

# 國立臺北大學雲端租屋生活網合作房東切結書

## 說明：

此切結書為國立臺北大學雲端租屋生活網與房東合作之注意事項，為保障您的權益，請仔細閱讀，如果您願意與我們繼續合作，請於最後簽名處簽名，如有不實或礙難配合者，為保障同學租屋安全，本網站將立即終止合作關係。

1. 本人確為登記合作建物之所有權人或所有權人三等親內之代理人。
2. 本人確認於「國立臺北大學學生租屋合作房東基本資料表」、「國立臺北大學學生租屋合作物件基本資料表」中所填寫資料屬實，並誠實提供雲端租屋生活網房屋資訊及北大學生房客資訊，如有違法或不實情形，願立即終止合作關係，出租資訊同時下架，並負相關法律責任。
3. 本人同意將本人身分證及登記合作建物所有權狀影本留存於臺北大學生活輔導組，做為雲端租屋生活網房東租賃檔案使用，即使日後本人之登記合作物件已出租時，仍願意繼續留存至合作關係終止日。
4. 本人願意使用臺北大學提供之「學生房屋租賃契約書」與臺北大學學生訂定租賃契約，若因雙方需要另行增訂條款時，於不抵觸法令及該契約書規定之前提下，以租賃雙方公平合理及優先照顧同學之原則辦理。
5. 本人同意特別保障臺北大學承租學生在未經看屋情形下預付訂金（或租金）起七天內要求退訂（或退租），本人於學生提出要求三日內無條件全額返還訂金（或租金）。
6. 本人同意接受臺北大學派人至本人登記合作物件處探訪、拍照、評核並作記錄，以提供臺北大學學生承租時之參考。
7. 本人確認登記合作物件結構無安全之虞，且非屬海砂屋、輻射鋼筋屋、頂樓加蓋等之危險建物，否則願負一切損害賠償責任。
8. 本人確認登記合作物件非違章建築。
9. 本人確認登記合作物件設有消防安全設備，並作定期檢驗。
10. 本人確認登記合作物件有適當門禁，絕無偷拍、偷窺等不良情事。

同意人簽名：\_\_\_\_\_年\_\_\_\_月\_\_\_\_日